

# 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《公司章程》修正案

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7 月 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鉴于：（1）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在 2021 年 4 月 22 日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期间自主行权了 603.5545 万份期权，使公司总股本增加 603.5545 万股。

（2）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 日完成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一类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，使得公司总股本增加 46 万股。综上，公司总股本从 79853.3423 万股增加至 80502.8968 万股。

《公司章程》的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修改前	修改后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柒亿玖仟捌佰伍拾叁万叁仟肆佰贰拾叁元（¥79853.3423 万元），实收资本为人民币柒亿玖仟捌佰伍拾叁万叁仟肆佰贰拾叁元（¥79853.3423 万元）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捌亿零伍佰零贰万捌仟玖佰陆拾捌元（¥80502.8968 万元），实收资本为人民币捌亿零伍佰零贰万捌仟玖佰陆拾捌元（¥80502.8968 万元）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柒亿玖仟捌佰伍拾叁万叁仟肆佰贰拾叁股（79853.3423 万股）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柒亿玖仟捌佰伍拾叁万叁仟肆佰贰拾叁股（79853.3423 万股），其他种类股零（0）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捌亿零伍佰零贰万捌仟玖佰陆拾捌股（80502.8968 万股）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捌亿零伍佰零贰万捌仟玖佰陆拾捌股（80502.8968 万股），其他种类股零（0）股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其他条款不变。

本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。

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5 日